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东政办〔2024〕69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海东市推进西宁—海东都市圈一体化 发展2024年重点任务清单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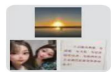
《海东市推进西宁—海东都市圈一体化发展2024年重点任务清单》已经市政府第55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一是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请各县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高度重视西宁—海东都市圈一体化发展工作，尽快建立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抓落实机制，并根据《海东市推进西宁—海东都市圈一体化发展行动计划》和《2024年重点任务清单》制定本县区、本行业、本单位的推进计划或实施方案，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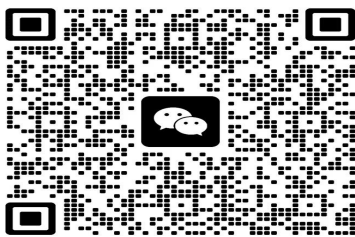
序推进。

二是定期报送工作进展。请各县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做好重点工作进展情况梳理工作，强化信息报送，于每月5日前将工作进展情况报送市发展改革委（本月工作进展于7月10日18时前报送，后续按要求正常报送），市发展改革委将会同市政府办公室督查室根据重点工作推进情况适时进行督查并通报。

三是建立联络员制度。为便于工作开展，加强沟通协调，建立都市圈一体化发展联络员制度。各县区、各部门、各单位选定一名工作联络员，专职负责行动计划及重点任务清单实施过程中的沟通衔接、协调配合、材料报送等工作。联络员名单请于7月10日18时前报至市发展改革委，并扫描下方二维码加入微信工作群。



群聊：一体化发展工作交流
群



该二维码7天内(7月15日前)有效，重新进入将更新

2024年7月9日

海东市推进西宁—海东都市圈一体化发展 2024 年重点任务清单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事项和年度目标成果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一、构建优势互补特色明显的空间格局				
(一) 全面落实都市圈空间格局				
1	优化产业发展格局	制定《海东市支持都市圈“一区一带四园多点”产业发展格局工作方案》。	市发展改革委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各县区政府
(二) 提升国土空间利用效能				
2	完善国土空间规划和实施管理体系	完成全部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完成海东市中心城区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划定。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各县区政府
3	强化国土空间要素保障	重点提升乐都区、平安区对区域人口和功能的承载能力，切实提高重点区域用地计划指标保障的精准度,制定用地计划指标分配方案。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	各县区政府
4	推动低效用地再开发	加大全市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力度，严格落实“增存挂钩”机制。2024 年，完成省级下达的批而未供土地和闲置土地处置利用任务。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各县区政府
(三) 扎实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5	促进城乡要素自由流动	启动开展建立新型人口管理制度的前期研究工作，完成户籍管理政务服务“跨省通办”“省内通办”。	市发展改革委	市公安局 各县区政府

6	推动城乡公共资源均衡配置	统筹规划布局建设城乡道路、供水、电力、通信、供热和污水垃圾处理等设施，加快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改造项目 12 项。加快推进城市体检工作，完成年度自检评估报告、专项体检报告，改造城镇老旧小区 2000 套。	市住房建设局	各县区政府
7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稳步推进和美乡村建设，年内建设和美乡村 129 个，其中：乐都区 10 个、平安区 5 个、民和县 34 个、互助县 27 个、化隆县 26 个、循化县 27 个。	市住房建设局	各县区政府
8		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年内新改建厕所数量 7300 座。	市农业农村局	各县区政府
二、推动“一示范两协作”地区跨界协作				
（一）探索完善示范区一体化体制				
9	建立健全示范区一体化发展推进组织体系	与东川工业园在产业协同、生态共治、设施共建、服务共享等领域建立工作联系机制，配合省级工作安排，加挂西宁—海东都市圈一体化发展示范区牌子。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市发展改革委 市工业信息化局
10		与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联合制定《关于推动示范区一体化发展工作方案》，健全常态化沟通机制，建立针对支持政策、产业布局、成本共担、利益共享等重大事项的季度联席会议和月度工作对接制度，持续深化两区交流对接和联动发展成效。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市发展改革委 市工业信息化局
11		深化《“飞地经济”项目共建共享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研究拟定《示范区“飞地经济”项目实施方案》。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市工业信息化局
（二）着力推进示范区联动发展				
12	培育壮大海东河湟新区	聚焦新能源、新材料、绿色算力、医药制造、先进制造、文化旅游、特色农业等领域，引进产业项目不少于 5 个；加快推动绿色算力研究中心组建。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市工业信息化局 市数据局

13	打造青海零碳产业园区	积极创建申报绿色能源示范园区。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市发展改革委 市工业信息化局
14		加快红狮半导体硅基新材料等项目建设，为打造重要的氢能和光伏产业基地夯实基础。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市工业信息化局
15		统筹实施土地平整，经一路、纬六路、纬十路道路、给排水、防洪渠等基础设施项目。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市发展改革委 市住房建设局
(三) 有序推动毗邻县区融合发展				
16	培育打造大通—互助— 体化跨界协作区	会同大通县制定《推动大通—互助一体化发展跨界协作工作方案》。	互助县政府	
17		加快推动大湟公路互助陈家台至湟中段国道改造、边麻沟—南门峡通道改造等项目。	互助县政府	市交通运输局
18		串联互助土族故土园、油嘴湾、北龙山及大通相关景区，打造互助—大通精品旅游线路。	互助县政府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19		签订1份现代农业和绿色有机农畜业协作战略框架协议，积极谋划研究精深加工合作项目。	互助县政府	市农业农村局
20	发展壮大湟中—平安— 体化跨界协作区	会同湟中区制定《推动湟中—平安一体化发展跨界协作工作方案》。	平安区政府	
21		配合省级部门做好G213湟中平安过境段项目建设工作，实施跨界协作区乡镇通公路改造、“四好农村路”建设。	平安区政府	市交通运输局
22		串联平安区平安驿·河湟民俗文化体验地、峡群森林公园、石壁瑞丰、湟中区云谷川、慕容古寨等生态旅游景区，打造平安—湟中河湟文化旅游精品线路，与西宁共同研究制定“湟中—平安”旅游专线公交前期方案。	平安区政府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23		与湟中区相关部门及企业进行对接交流，合作互补，完善农畜产品产业链。	平安区政府	市农业农村局
三、打造“互联互通”综合交通体系				
(一) 合力构建综合交通网络				
24	强化对外互联互通能力	持续实施好大清高速、G109 小峡口（王家庄至昆仑路段）等项目，力争年内 G109 小峡口（王家庄至昆仑路段）海东段建成通车。	市交通运输局	各县区政府
25		G341 加定（甘青界）至海晏（西海）段公路、乐都至化隆公路瞿县至化隆段建成通车，西宁曹家堡机场东进场路工程（G6 京藏高速曹家堡机场动连接线工程）、民小公路平安驿州大街连接线开工建设。	市交通运输局	各县区政府
26		实施海东干线公路重要节点系统优化工程，G6 京藏高速乐都西（雨润）互通、民和米拉湾互通等项目建成通车，互助北山景区旅游道路开工建设，黄河公伯峡库区航道养护工程开工实施。	市交通运输局	各县区政府
27		与西宁市协同推进西宁至成都铁路建设，配合西宁至成都铁路西宁动车运用所扩建项目前期工作。	市发展改革委	各县区政府
28		推进 G0601 西宁绕城高速北环线项目。	市交通运输局	各县区政府
29		积极与省交控集团、省交通运输厅对接，研究谋划 G6 京藏高速平安至民和段北移项目建设方案。	市交通运输局	各县区政府
30		推动城市道路优化提升	建成海东河湟新区与青海零碳产业园区连接线工程。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31		开工建设职教路等主要道路以及引胜路与兰青铁路立交改造等重要节点工程。	市住房建设局	各县区政府
32		谋划海东河湟新区与平安区主要市政道路的互联互通。	市住房建设局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平安区政府
33	提升城乡路网通达水平	开工建设互助县柏木峡至鸾沟公路，进一步提升 S304 川城—海浪（南山大通道）通行能力。	市交通运输局	各县区政府
34		实施总投资 4 亿元的农村公路。	市交通运输局	各县区政府
35		建设完成互助县威林、威边公路，民和县川杨公路，乐都区刘（家村）至上（新庄村）线公路、乐都区洪水镇河西至中坝乡中坝庄村公路、平安区东庄至上郭尔公路、乐都区水磨湾至峰堆乡公路工程、平安区石家营至槽子公路、乐都区城乡一体化公路，实施好化隆县夏琼寺至牙什尕镇公路、互助威远镇至南门峡公路。	市交通运输局	各县区政府
36		积极与省交通运输厅对接，提升改造平安区洪水泉乡北岭村至湟中区田家寨公路、平安区小峡口至湟中县田家寨以及互助县至西宁市城区等农村公路，争取省级部门对平安区洪水泉乡北岭村至湟中区田家寨公路、互助县至西宁市城区农村公路建设的支持。	市交通运输局	各县区政府
（二）加强绿色智能交通建设				
37	推进公共交通设施便利化	与西宁市协同推进曹家堡机场至海东市六县区大巴线路上线运行。	市交通运输局	市公交集团
38		与西宁联合制定出台《城际公交管理办法》（暂定），争取早日开通海东—西宁市城际公交线路。	市交通运输局	市公交集团
39		谋划海东河湟新区与平安区定制化公交或班车线路。	市交通运输局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平安区政府

40		推进两市公交一卡通、异地联网售票。有序推进巴藏沟公交首末站等项目建设。	市交通运输局	市公交集团
41		高标准推进湟水河海东段景观绿道建设完成。	市住房建设局	市林草局
42	推动城市慢行系统一体化	积极谋划大峡、小峡、老鸦峡等重点区域以及引胜沟、红崖子沟等南北向水系的绿道建设，完善沿线自行车道、步道、驿站、观景平台以及停车场等配套设施。	市住房建设局	市林草局
43		开展乐都区、平安区、海东河湟新区人行道、过街天桥等慢行基础设施完善工程前期研究工作。	市住房建设局	
44		合理布局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和加氢、加气设施。	市发展改革委	市城管局，市公交集团、市城投公司
45	逐步实现智慧交通设施全覆盖	谋划构建西宁—海东都市圈一体化交旅信息平台。	市交通运输局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市城管局、市数据局， 市公交集团、市城投公司
(三) 提升青海东部门户枢纽能级				
46	共同打造国家综合交通枢纽	配合曹家堡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建设。	市发展改革委	市交通运输局
47		配合省交控集团，开工建设机场东进场公路。	市交通运输局	市发展改革委
48	协力强化国家物流枢纽功能	谋划曹家堡机场国际快件中心建设，加快布局快递物流、冷链物流等专业化物流产业。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邮政管理局

49		开展推进县乡村冷链快递物流体系前期研究。	市商务局	市发展改革委 市邮政管理局
四、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协同建设				
(一) 共建绿色智能市政基础设施体系				
50	落实共建“厂网一体”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加快推进 2023 年增发国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项目进度。	市住房建设局	各县区政府
51		加快与西宁市共同制定污水处理费收缴机制。	市住房建设局	各县区政府
52		加快推进海东市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短板明显溢流直排问题突出整改工作，持续推进雨污分流改造，及时修复老旧破损管网，逐年提升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开展雨污合流管网改造，完成 222 处混接错接点位整治。	市住房建设局	各县区政府
53		积极申报污水收集处理相关专项资金，年内启动资金申报工作。	市住房建设局	各县区政府
54		协同推进“区域一体”垃圾处理设施建设	推进已停运的互助县第一垃圾填埋场、循化县第一垃圾填埋场、民和第一垃圾填埋场、平安区大红岭垃圾场封场，并完善其过渡方案。	市住房建设局
(二) 共筑现代绿色水利体系				
55	优化区域水资源配置	严格控制地下水开采总量，2024 年全市地下水取水总量控制在 0.19 亿立方米左右。	市水务局	各县区政府

56	重要水源建设	近期力争实现乐都杨家、民和满坪、循化夕昌、互助柏木峡水库完成蓄水验收并下闸蓄水，完成平安响河峡等水库项目主体工程建设。	市水务局	各县区政府
57	推进民生水利工程建设	实施乐都区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项目，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25 平方公里；实施互助县哈拉直沟河（拉庄—泽林段）河道治理工程、化隆县黑城沟防洪工程（二期），治理中小河流河长 33 公里。	市水务局	乐都区政府 互助县政府 化隆县政府
58		实施山洪沟治理工程 6 项，其中循化县 3 项、互助县 2 项、民和县 1 项，共治理河长 39.1 公里。	市水务局	互助县政府 民和县政府 循化县政府
59		实施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 2 项，改善灌溉面积 4.8 万亩，改造渠道 16.34 公里。	市水务局	民和县政府
（三）共构韧性安全能源体系				
60	协同加快建设区域坚强电网	实施郭隆 750kV 变电站主变扩建、海东 330kV 杏园变 110kV 配套送出工程、西营 110kV 线路网架优化工程建设，完成 10kV 农网改造升级等 20 项工程建设任务。	市发展改革委	国网海东供电公司
61	共同推进燃气基础设施建设	开展城市燃气老旧管道更新项目 5 个，化隆循化天然气输配及供气工程。	市住房建设局	市发展改革委 各县区政府
62	积极落实新能源设施建设	力争海东市 2024 年源网荷储一体化 40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开工建设。	市发展改革委	
63		加快推进海东市物联产业园综合加能站项目，力争项目尽早投产。	市发展改革委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64		实施青海特润新能源 80 兆瓦集中式光伏项目。	市发展改革委	

(四) 增强区域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65	全面综合安全防控水平提升		加强山洪等灾害预警，达到山洪灾害雨量站到报率 95%以上，山洪灾害监测预警平台 100%正常运行，全面落实山洪灾害防御责任人。	市水务局	各县区政府
66			推进积石山地震青海灾后重建项目，推进应急避难场所试点建设工作。	市应急局	市发展改革委
67	协同提升区域安全保障运行能力		加强沟通协作，与西宁市应急部门签订《西宁—海东应急救援联动工作合作备忘录》，提升区域协同响应和救援能力。	市应急局	
68	积极完善城市联合防灾救灾体系	建设重要生活物资应急保障基地	积极配合青海省消防机动支队基地建设项目前期工作。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市发展改革委
69			市级避难场所全覆盖检查，重点推进循化、化隆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及物资储备，优化现有各级应急救灾代储点、分储点布局，开展重要生活物资应急保障基地前期工作。	市应急局	
五、聚力打造都市圈新质生产力基地					
(一) 壮大特色优势产业集群建设					
70	全力发展以绿色算力为牵引的数字经济产业	打造大数据产业基地(绿色算力高地)	加快青海亿众、百度互助标注、百度化隆数字经济、金山云智算中心、京东科技绿色算力运营、南京智算中心海东节点项目建设。	市数据局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信息化局
71			全力落实中科超级云计算、济南蓝剑海东安全智算、移动二期、电信二期等 4 个产业项目，金山云、京东科技、寒武纪、航天壹进制等 4 个算力项目。	市数据局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信息化局，中国移动海东分公司、中国电信海东分公司

72			争取中电车联智算、鹏博士智算、上海数据港、寒武纪海东智算、启明星辰安全智算等5个产业项目，科大讯飞、360、台州智算海东节点等3个算力项目及中国联通海东大数据中心、阿里云等头部算力项目。	市数据局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市发展改革委 市工业信息化局
73			实施国资信创灾备云项目，力争年底前建成灾备云服务平台和灾备集中管理平台。	市数据局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市发展改革委 市工业信息化局
74	培育发展新兴产业	打造光伏产业第二基地	依托海东红狮硅基新材料产业园，积极引进光伏产业上下游企业。	市工业信息化局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各县区政府
75		打造氢能产业基地	积极招引以制氢、储氢、加氢设备、氢能零部件、储氢装备和材料的研发制造相关企业。	市工业信息化局	各县区政府
76		加快新能源、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等产业发展	积极招引新能源、新材料、装备制造、电子信息和高原特色生物企业，发展壮大区域新兴产业。	市工业信息化局	各县区政府
77			加快青海天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生龙年产5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等新能源项目建设进度。	市工业信息化局	各县区政府
78			推进年产4万件钛合金及高温合金挤压、模锻专线升级智能制造等装备制造项目建设。	市工业信息化局	各县区政府
79		联合西宁经开区，研究谋划引进电子信息制造上下游配套产业；联合西宁市生物科技产业园，研究谋划推进高原生物医药、富硒产品深加工、高原特色功能饮料等产业发展。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各县区政府	
80	改造提升传统产业	打造合金加工基地	实施青海亚太轻合金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绿电高端铝基材料等项目，全力招引合金加工制造相关企业。	市工业信息化局	各县区政府
81			推进铁合金矿热炉及烟气余热发电项目，争取建设定点浇铸烟气收集及节能环保设施升级改造建设等项目。	市工业信息化局	各县区政府

82		打造中药材加工基地	推进高原生物医药、富硒产品深加工、高原特色功能饮料等产业发展，全力招引相关企业。	市工业信息化局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各县区政府
83		打造建材基地	推进青海东青装配式建筑建设等项目，招引新型建材企业，加强延伸建材产业链。	市工业信息化局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各县区政府
84		打造食品加工基地，全省拉面企业孵化基地	实施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1.73万吨优质青稞原酒陈化老熟技改等项目建设，加强延伸农副产品加工、特色轻工业产业链，推动传统向精深加工和高品质高附加值方向转型，加快发展拉面经济、食品加工、饮料饮品制造等特色轻工业，全力招引农副产品加工企业、特色轻工业企业。	市工业信息化局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各县区政府
85		打造电商直播带货示范基地	围绕“电子商务”“跨境电商”两大核心业务，高标准高质量推进全省电商总部建设，打造辐射全省电商业务的电子商务产业园，完成青海省电商总部建设。	市商务局	各县区政府
86	协同发展现代服务业	加快商贸物流产业发展	推动北京（青海）新发地农副产品批发市场提质增效，全力招引商贸物流企业、电子商务企业，落实支持新发地市场的各项扶持政策。	市商务局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市农业农村局 市市场监管局
87			加快推进海东河湟新区新能源冷链物流仓储基地项目建设。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市商务局
88			以乐都唐道·时代风尚商业综合体、上亿广场等为重点打造商业聚集区，加快推动城市商圈升级改造。	市商务局	
89	合作发展文化旅游业		谋划推进青海国际生态旅游服务集散中心建设。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市发展改革委
90			鼓励企业开展各类展览展示活动，并参加省内外各类展会展示4期。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各县区政府

91			提升北龙山、互助土族故土园、喇家遗址公园等重点景区品质和服务能力，丰富旅游消费业态产品。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各县区政府
92			补齐北龙山景区基础设施短板，谋划AAAAA级景区申报相关工作。	互助县政府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93			举办青海丝路花儿艺术节、“青海年·最海东”等文化旅游活动。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各县区政府
94			实施互助县土族民俗文化旅游产业园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游客接待中心4500平方米、417个停车位的停车场、景区人行道及消防通道、供水、供暖等。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各县区政府
95	发展都市现代农业	打造冷凉蔬菜等农牧产品核心产出基地	全面落实耕地保护制度，严守耕地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持续推动高标准农田建设，年内力争粮食作物播种面积稳定在192万亩以上，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5.84万亩，其中新建高标准农田2.61万亩，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3.23万亩。	市农业农村局	各县区政府
96			加快建设冷凉蔬菜等农牧产品核心产出基地、牦牛藏羊“西繁东育”基地、高原杂交油菜和脱毒马铃薯制繁种基地、高原富硒农产品生产基地。推进建成2万亩国家级油菜“夏繁”基地、5万亩黄豆玉米带状种植基地和“寿光模式”蔬菜基地，继续巩固10万头只牦牛藏羊“西繁东育”基地建设成果，建立农作物良种制繁种基地30万亩，农作物良种覆盖率保持在98%以上，输出大宗绿色优质农畜产品1600吨以上。	市农业农村局	各县区政府
97			与西宁合作共推“河湟彩园”“黄河彩篮”“河湟田源”等农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做优互助八眉猪、乐都紫皮大蒜、循化线辣椒等县域品牌。建立《海东农畜品牌目录》，新申报绿色食品和名特优新产品6个，自产农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达98%以上。	市农业农村局	各县区政府
98			推进互助国家农业现代示范区、循化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互助县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海东富硒现代农业产业园、乐都区高店镇、互助县东山乡等农业载体平台建设。扶持新创建的平安、互助2个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巩固提升5个农业产业强镇建设水平，培育申报建设1个农业产业强镇，培育2个省级产业化联合体，申报国家级专业社6家，评定市级示范社40家，培育6个市级以上产业化龙头企业。	市农业农村局	各县区政府

99		建设集青稞油菜等农产品品种选育、试验示范、先进栽培技术示范试验基地，引进新品种 45 个，推广新技术 10 项。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 59%，农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 61%。	市农业农村局	各县区政府
100		大力创建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县，高标准创建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县，新建高标准休闲观光农牧业基地 1 个。	市农业农村局	各县区政府
(二) 加快布局和完善产业发展载体平台				
101	推动产业园区提档升级	开展海东工业园区升级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相前期研究等工作。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市工业信息化局 市商务局
102		开展中关村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升级为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前期研究等工作。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市工业信息化局 市商务局
103		开展化隆巴燕·加合市级经济区、循化产业园升级为省级园区谋划工作。	化隆县、循化县政府 及园区管委会	市工业信息化局
104		开展海东河湟新区、乐都工业园、民和工业园区和互助绿色产业园区等循环化改造工作。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各县区政府及园区管委会	市发展改革委 市工业信息化局
105		谋划开展海东河湟新区、乐都工业园、民和工业园区等数字化转型工作。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各县区政府及园区管委会	市发展改革委 市工业信息化局
(三) 大力推进产城融合高质量发展				
106	推进实现职住平衡	谋划开展海东河湟新区保障性租赁住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市住房建设局 平安区政府

107		推动海东河湟新区与西宁市东川工业园、城东区空间统筹和融合，聚焦光伏制造和新材料两大主导产业，大力发展生产性、生活性服务业，搭建产业合作、创新合作、人才合作载体，携手并进联动发展。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108		积极承接西宁产业功能转移，吸引人口与产业进一步向海东河湟新区聚集，加快海东河湟新区配套项目建设。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四) 协力打造区域创新成果转化基地				
109	打造都市圈创新共同体	围绕新材料、新能源、新装备、新服务、绿色农业等重点产业领域，建设布局和培育科技创新平台，积极组织申报众创空间、重点实验室、科技孵化器创新平台认定，培育省级众创空间 1 家，科研科普基地 1 家。	市科技局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各县区政府
110		进一步加强科技“三型”企业培育力度，建立科技“三型”企业培育库，强化科高企储备，鼓励创新型企业加快构建“种子一科企一高企”三位一体培育体系，培育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1 家，省级科技型企业 5 家，争取培育省级工程技术中心 1 家。	市科技局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各县区政府
111		积极组织各县区企业参加双创大赛，组织企业申报创新型、专精特新及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市工业信息化局	各县区政府
112		引导促进企业与省内外院校交流与合作，建立人才交流平台，通过战略咨询、成果转化、人才培养等方式，为企业引进人才牵线搭桥，引进省外科技人才服务团队 1-2 家，争取科技特派员 150 名。	市科技局	各县区政府
113		建立就业机构之间工作互访机制。深化两地市、县（区）人社部门常态化联系机制，明确对应互动县区，推动两地信息共享互通。年内组织各县区人社、就业部门和人力资源服务企业负责人等开展 2 次以上劳务对接洽谈活动，通过召开座谈会、深入重点用工企业实地开展劳务用工考察等，进一步深化和拓展双方劳务合作成效和领域。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各县区政府
114		积极推进企业与企业、科研院所共建技术研发中心，组建产学研战略联盟体，促进产业创新升级；持续推进各类院校及科研机构与我市产学研合作，达成持续合作战略关系，引进新品种、新技术。推动产业技术创新与转型升级。引进新技术 30 项、新品种 50 项、示范推广实用技术 40 项，认定省级科技成果 10 项，完成技术合同交易额登记 1 亿元。	市科技局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各县区政府

六、增强优质公共服务供给能力				
(一) 深化教育合作共享水平				
115	探索跨区域特色化集团化办学试点		配合做好服务果洛海东中学建设相关工作。	市教育局 乐都区政府
116	促进与西宁基础教育联盟化和集团化	打造初高中教育基地	探索组建西宁海东基础教育联盟，新增 2-4 对结对校，开展 2 次智慧教育，举办中小学生足球友谊赛等赛事，在省级政策支持下探索集团化办学试点。每年相互安排 2-3 名优秀交织赴当地优质学校进行为期 3 个月的跟岗研修，联合开展名师、名校工作室活动 5 场次。落实好部属高校县中托管帮扶和国家乡村振兴“组团式”帮扶高中阶段学校项目。	市教育局 乐都区政府 平安区政府
117			持续改善教育基础设施条件，重点实施市第五中学新建及乐都区古城大街小学、民和县第一中学等改扩建项目，完成海东市凤山中学、民和县川垣南路幼儿园等新建项目。	市教育局 各县区政府
118	加强与西宁职业教育合作	打造中职教育基地	实施都市圈职业教育能力提升工程，扩建青海畜牧兽医职业技术学院，推进警官学院新校区项目建设。	市教育局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119			探索建立两市职业教育集团，启动实施省级市域产教联合体和省级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项目，推进青海高等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制造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市教育局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区政府
120			推进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重点任务，通过人才互派、结对共建、共办大赛等方式凝聚两地职业教育发展合力，年内实现职业院校互访交流不少于 2 次。	市教育局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市发展改革委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各县区政府
(二) 加强医疗卫生与健康照护服务合作				

121	推进区域医疗事业高水平发展	打造全省康养基地	加快配合推进省级区域医疗中心、青海省中医院河湟院区（青海省国家中医区域医疗中心、青海省国家中医疫病防治基地等）项目。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市卫生健康委 市城投公司	
122			基本完成养老示范基地前期运营筹备工作。	市民政局	市卫生健康委 乐都区政府	
123			加强与省级部门沟通，推动与西宁市属医疗资源良性流动和优质资源共享。加快与青海大学附属医院、青海省心脑血管病专科医院、青海省红十字医院、青海省妇女儿童医院、青海省中医院、青海省第四人民医院等签订“医联体”协议；同时，积极参与青海省精神卫生专科联盟工作，与青海省第三人民医院签订协议。	市卫生健康委	海东市第一人民医院	
124			持续开展卫生机构人才交流，选派相关优秀专家人才到西宁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相关活动1次。持续提升两市突发公共卫生应急处置能力，加强卫生应急、专家资源等方面切做支援、组织交流研讨1次。	市卫生健康委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应急局 各县区政府	
125			深化“一老一小”健康照护服务工作	实施农村养老服务设施能力提升项目。建设完善30个具备助餐及日间照料等综合功能的农村养老服务设施。	市民政局	各县区政府
126			完成每千人3岁以下婴幼儿4个托位数，开展普惠托育服务专项行动，实施“十四五”托育建设工程，做好普惠托育和公办托育机构项目储备及申报工作，加快推进市级综合托育指导中心建设。	市民政局	市教育局 各县区政府	
（三）推进文化与体育事业繁荣发展						
127	打造河湟文化新高地	持续加强对《河湟》等精品剧目打磨提升和推广巡演，举办河湟非遗大会暨传统社火展演、青海省丝路花儿艺术节等文化节事活动。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各县区政府		
128		加快建设省级河湟文化（海东）生态保护实验区，获批并实施《河湟文化（海东）生态保护实验区》总体规划。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各县区政府		
129		开展河湟文化资源普查工作，形成河湟文化资源普查名录。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各县区政府		

130	完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提高城镇乡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推进市县级“三馆”基础设施提档升级项目不少于 2 项，补充配发村级文化设施设备不少于 80 套。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各县区政府
131		培育市级公共文化服务示范点 30 家。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各县区政府
132		推出一批立得住、打得响的文艺项目。加大花儿短剧、歌舞剧的创编力度。以举办“四季村晚”活动为契机，深入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发掘打造以“花儿”、眉户、秦腔、曲艺等为主的具有河湟特色的民间文艺团队。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各县区政府
133	推进现代体育事业发展	配合省级部门开展中国·青海国际抢渡黄河极限挑战赛。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各县区政府
134		举办乒乓球公开赛、锅庄舞邀请赛、羽毛球邀请赛等赛事，确保体育赛事全年不少于 5 次。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各县区政府
135		持续推动乐都北山跑马、南山射箭影响力，组织网红达人根据比赛内容，创作与赛事活动主题相关的短视频，通过网络平台广泛转发。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乐都区政府
136		持续扩大循化篮球赛影响力。组织网红达人根据篮球赛创作与赛事活动主题相关的短视频，通过网络平台广泛转发。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循化县政府
137		持续举办化隆县民族传统射箭精英赛。鼓励各类射箭队发展至 240 支，射箭协会等民间团体达 90 余个。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化隆县政府
138		落实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建设全民健身场地设施补短板项目 4 个、百姓职工健身房 5 个、配置一代全民健身器材 10 套。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各县区政府
（四）完善覆盖全民的社会保障体系				

139	健全一体化就业服务体系	广泛搭建劳务对接平台，共同开展专场招聘活动。通过联办、轮办、组团招聘等形式，适时举办不同类型、不同专业领域的专场招聘会。在春风行动、民营企业招聘月、金秋招聘月、大中城市联合招聘高校毕业生专场等公共就业服务活动中设立西宁、海东重点企业用工专区。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各县区政府
140	完善居民住房保障体系	持续优化西宁—海东互认互贷合作机制。实现两地公积金贷款业务 100%互认互贷，做到“应贷尽贷”。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各县区政府
141		积极推进灵活就业人员建立住房公积金制度。实现非公企业、个体工商户、自由职业者、进城务工人员等缴存人员公积金开户，缴存满 6 个月即可申请公积金贷款。保障缴存职工合法权益，按规定享受住房公积金首套房和低利率的优惠贷款政策。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142		改进住房公积金租房提取机制。增加租房提取频次，缴存职工按支付房租需求，年内可按月、季度、半年或一次性提取公积金；支持多子女家庭住房公积金租房提取政策，每增加一名未成年子女，可在每年提取限额 9180 元的基础上增加 3060 元。实现年内公积金租房提取人数同比增长 5%。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143	加快社会保障便利接轨	建立待遇领取资格互认异地互办机制，探索城市间相互代管代办的社保全域社会化、市民化管理服务模式。以区域内长期异地居住的退休人员、工伤保险定期待遇人员为重点，实现异地养老、工伤待遇线下认证两地数据互通互认。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各县区政府
144		建立违规领取待遇异地协查机制。共同开展重复领取养老保险待遇、死亡、服刑等信息的核查比对，建立健全因跨市重复领取、死亡、服刑等原因违规领取养老保险待遇情形的追缴协作机制，核查工伤保险不在同一地参保，疑似两地重复领取工亡待遇的情况。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各县区政府
145		进一步提高医保经办政务服务效率，力争实现异地就医备案登记、城乡居民参保登记、个人信息变更等 12 项通办事项在全市县（区）级以上医保经办机构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	市医保局	各县区政府
146		落实两地医保定点互认，积极开展与西宁市医药机构互认结算工作。与西宁市医保部门协商交流，按照“一处认定，全省互认”的原则，简化准入资料，做好省内异地直接结算。组织交流培训，协同建立病种付费、床日付费、DRC 付费等医保付费标准相关信息的共享机制。	市医保局	各县区政府

(五) 联动提升社会治理能力				
147	完善市域社会治理体系	畅通和规范社会矛盾纠纷化解渠道。市级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在 2024 年底前全部实现规范达标；县级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 2024 年按照每年 50%的比例要求完成规范达标，县级信访总量、诉讼案件总量、万人成讼率、纠纷类警情逐年下降。	市司法局	市公安局 各县区政府
148	合力打造平安都市圈	开展校园食品安全专项检查。联合西宁市相关部门开展校园食品安全专项检查，进一步强化学校食堂及校园周边食品安全监管能力，提升校园食品安全保障工作水平。	市市场监管局	市教育局 市公安局 市卫生健康委
149		强化药品安全监管。强化药品问题产品溯源排查，在案源问题线索共享、案件联合查办、风险隐患管控等方面加强合作。	市市场监管局	
七、增进生态环境协同保护治理				
(一) 共筑生态安全屏障				
150	守护绿色永续的生态空间	加强生态空间保护修复，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面积不少于 2510.5 平方千米的生态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一经划定，未经批准，严禁擅自调整，严格落实国家和青海省的生态保护红线管理要求。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林草局 各县区政府
151		建立健全湟水河流域统防统治机制，严格落实河湖长制，推进水生态环境恢复、干流生态廊道修复、上中下游生态清洁小流域和湟水河生态岸线建设。	市水务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林草局
152		对市域草原进行生态修复，完成草原生态修复 5.4 万亩。	市林草局	各县区政府

153		建立健全国有林、非国有林和草原资源管护的责任体系、保障体系、考核体系，有效落实市县乡林（草）长制。全市国有林、非国有林资源管护率达到100%，全面落实林（草）长制。	市林草局	各县区政府
154		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积极推进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物种调查监测工作。	市林草局	各县区政府
155	合力构建生态保护网络	青藏高原生态屏障区东部湟水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统筹实施好海东市52个项目建设工作。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乐都区、平安区、互助县、民和县政府	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水务局、市林草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住房建设局
156		强化“绿盾”自然保护地监督，聚焦历年“绿盾”人类活动遥感监测线索台账问题和2017—2023年全市自然保护地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整改情况，重点核查自然保护地内采矿（石）、采砂、开办工矿企业、设立码头、挤占河（湖）岸、侵占湿地及核心区缓冲区内旅游开发和水电开发等八类重点问题。	市林草局、市生态环境局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体旅游广电局，各县区政府
157		科学推进国土绿化向纵深发展，深入实施“绿屏障、绿河谷、绿城区”建设，持续推进“三北”工程六期等项目建设，全年完成国土绿化27.9万亩，全民义务植树700万株。	市林草局	各县区政府
158		推进绿色矿山修复，持续巩固祁连山南麓海东片区262个“问题图斑”整治成效。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	各县区政府
159		推进国家三北工程科学绿化试点县建设，实施营造林及退化草原恢复工程，提升森林林分质量和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达58.34%，促进林草业高质量发展。	市林草局	化隆县政府
160		对市域内林地进行森林抚育，通过补植补栽、浇水和施肥，完成森林抚育10.29亩。	市林草局	各县区政府

(二) 加强环境联防联控				
161	加强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	落实《海东市纵深推进河湖库“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实施方案》工作部署，进一步加强河道、湖泊、水库“清四乱”专项整治，年内“四乱”问题清理整治到位。	市水务局	各县区政府
162		开展湟水河、黄河及重要支流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年底前完成全部排污口溯源及 70%整治任务，确保地表水国省控断面水质优良比例达到 100%，县级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达到 100%；2025 年底前，全面完成入河排污口整治，建立健全排污口监督管理制度。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务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区政府
163		从严整治湟水河流域排污口，实施县级及以上城市黑臭水体整治行动。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各县区政府
164		完成 35%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	各县区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务局
165	深化大气污染联防联控	统筹实施大气污染清单式、精细化防控治理，开展工业、生活、农业、自然扬尘等各类排放源分类治理，确保全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保持在 92%以上。	市生态环境局	各县区政府
166		年底完成民和祁连山水泥和互助金圆水泥（一期）超低排放改造，18 家铁合金企业完成定点浇筑烟气收集系统建设，进一步提升企业污染防治能力。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生态环境局 各县区政府
167	加强土壤污染防治	实施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强化农用地安全利用部门联动监管，深入推进农用地重金属土壤污染源头防治。	市农业农村局	各县区政府
168		加强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制定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	市生态环境局 各县区政府
169		强化农业面源污染整治，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化工作，完成化肥农药减量增效 100.8 万亩，发放有机肥 10.1 万吨。	市农业农村局	市生态环境局 各县区政府

170	强化固废危废协同治理	构建系统完善的垃圾分类收运、处置和循环利用体系，与西宁市探索建立跨区域生活垃圾就近协同处理机制，推进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共建共享。	市城管局	市住房建设局、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区政府
171		建成投用海东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设施，开展小型焚烧设施试点。	市城管局	各县区政府
172		健全完善医疗废物和危险废物产生源数据库和独立的收集运输体系。	市卫生健康委	市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区政府
173		加强塑料污染全链条防治，全市快递绿色包装使用率达到 20%。	市生态环境局	市邮政管理局，各县区政府
（三）加快绿色低碳发展				
174	加快形成绿色生产方式	扩大可再生能源消费量，以“源网荷储”一体化模式推进绿色产业发展，提高可再生能源消纳比例。有序推进重庆亿众低碳算力产业园等一批源网荷储项目申报，紧盯红狮硅基新材料项目配套一体化光伏发电等项目，尽最大限度争取并落实并网容量指标。	市发展改革委	各县区政府
175		用好用足设备更新相关政策，推动高能耗企业加大技术改造。加快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工作。	市工业信息化局	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区政府及园区管委会
176		建立市级用能预算管理工作机制。发挥好统筹协调作用，强化节能减排政策执行，印发全市用能预算管理实施方案，实施用能预算管理。	市发展改革委	市工业信息化局，国网海东供电公司，各县区政府
177	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大力推进绿色建筑发展。城镇新建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新建政府投资公益性公共建筑及大型公共建筑达到二星级及以上绿色建筑标准，有序推动星级绿色建筑占比稳步提升，城镇绿色建筑占比达到 91.7%。	市住房建设局	各县区政府

178		加快推动绿色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广新能源汽车等清洁低碳型交通工具。加快完善乐都区、平安区等县区充电桩规划,在城乡骨干交通道路和城市社区建设一批车用充电桩;有序新增新能源电动客车,确保早日实现城市公交车中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辆占比达到100%。	市城投公司、市公交集团	市交通运输局 各县区政府
179		广泛宣传倡导绿色办公理念、低碳生活方式。不断增强公众环境污染防治意识,培育践行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理念和生活方式;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持续开展全国节能低碳日活动。	市发展改革委	各县区政府
(四) 优化共保联治机制				
180	健全跨区域生态环境协调机制	探索与西宁市共同建立“区域联动、信息共享、联合会商、协同管控”的生态环境质量联动、区域协同减排工作机制。	市生态环境局	
181		推进南北山绿化共建及经验交流,与西宁市开展南北山绿化协调及经验交流会1次。	市林草局	
182	健全生态风险防控应对机制	与西宁探索建立流域上下游水污染联防联控机制、重污染天气应急联动机制、固体废物跨区域处理处置补偿、危险废物跨区域“点对点”定向利用豁免管理等制度。	市生态环境局	市应急局、市水务局、市工业信息化局、市城管局、市住房建设局、市卫生健康委
183		建立跨区域的垃圾应急处理及联合执法体系,建立与西宁之间的跨行政区域垃圾应急处理及联合执法合作关系,与西宁市签订《西宁海东跨行政区域应急协同处理生活垃圾及行政执法合作框架协议》,建立完善协作机制。	市城管局	
184	健全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	以省级重点流域生态保护补偿机制优化为基础,与省级部门、西宁市探索制定市场化、多元化的湟水流域跨区域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和县区级横向补偿方案。	市生态环境局	市财政局、市林草局、市发展改革委

八、扩大高水平开放合作				
(一) 融入共建对外开放大通道				
185		加快建设具备综合服务功能的冷链产业基地中心。全面提升区域物流配套能力，优化全链条冷链设施布局，完善综合货运枢纽及集疏运体系，助推鲜枸杞、牛羊肉、冬虫夏草等特色产品直销省外。	市商务局	市交通运输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区政府
186	强化现代商贸流通功能	推动建设集展示交易、维修整备、检测认证、报关出口、仓储物流、金融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二手车出口基地。高质量运营小峡二手车市场，力争吸引 1-2 家二手车出口企业；积极开拓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等中亚国家二手车市场对接工作。	市商务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市税务局，各县区政府
(二) 打造高能级开放合作平台				
187	推动曹家堡保税物流中心（B 型）提质增效	推动设立 1-2 家跨境电商进口商品线下展示体验店，培育 1-2 家进口商品直销平台。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市商务局
188		探索开展 9610 海关业务监管场所可行性建设。前往宁波学习 9610 业务的经验做法，形成 9610 业务监管场所可行性建设报告。	市商务局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189	高效运营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	加快建设全省电商总部和跨境电商产业园。推动与宁商通公司、重庆大龙网签订合作协议，全年力争引进跨境电商企业 15 家以上、国内外知名跨境电商第三方交易平台 1 家以上，完成跨境电商交易额 1 亿元以上；制定出台《海东市支持跨境电商发展政策措施》，细化落实支持政策，促进跨境电商高质量发展。	市商务局，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190		推动构建线下体验商城等进口商品消费新模式，力争建成1个进口商品线下展示体验区。	市商务局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各县区政府
(三) 深化全方位对外交流合作				
191	有效拓展国际产能合作	加强国际产能合作和对外经贸交流。积极组织我市至少2家企业赴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等国开展国际产能合作活动。组织企业“走出去”培训1—3次；加快新能源、新材料、装备制造、电子信息、高原特色生物、农畜产品精深加工等优势企业“走出去”，大力支持拉面产业走向世界，推动青稞酒布局海外市场，实现进出口总额稳步提升。	市商务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各县区政府
192	促进投资外贸联动发展	加强贸易和投资政策宣传。组织商务部门和外贸企业参加省商务厅举办的对外投资相关培训班；引导符合条件的企业申报省级龙头企业，年内新培育外贸企业2家以上；力争至少培育1家经认证的经营者（AEO）企业。	市商务局	各县区政府
193	建好经贸合作和人文交流平台	组织企业开展经贸交流活动。依托各类交流平台，引导和组织我市15家以上企业参加青洽会、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等国内外重点展会。	市商务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区政府
194		组织开展各类人文交流活动。支持民间组织、民营企业等民间力量与国际友好城市以及中亚、东南亚、中东等地区的交流交往；推动海东市加入丝绸之路旅游城市联盟，积极参与丝绸之路旅游推广联盟发展。	市商务局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各县区政府

是否宜公开选项：宜公开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纪委办公室。

市人大办，市政协办，市监察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

海东军分区，武警海东支队，海东消防救援支队。

海东工业园区所属园区管委会，各群众团体，青海高等职业技术学院，青海柳湾彩陶博物馆，市属国有企业，省驻市各单位。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7月9日印发
